

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4 年 6 月 4 日发出，会议于 2024 年 6 月 5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经全体监事一致同意，本次会议豁免通知时限要求。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的监事 3 人，实际参与表决的监事 3 人。本次会议由第三届监事会主席何德军主持。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相关要求，表决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草案）（二次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本次交易相关的标的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及上市公司经审阅的备考财务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6 月 6 日